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监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Table with 3 columns: Item, This Period, and Last Period. Rows include Revenue, Profit, Earnings Per Share, etc.

Table with 3 columns: Item, This Period, and Last Period. Rows include Non-current asset impairment items, R&D expenses, etc.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不适用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Change (%) and Reason. Rows include Revenue, Profit, etc.

一、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Table with 4 columns: Shareholder Name, Shareholding Percentage, etc. Includes sections for Shareholder Information and Shareholding Changes.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Table with 3 columns: Item, 2022 Q1, and 2022 Q4. Rows include Balance Sheet, Income Statement, Cash Flow Statement, etc.

证券代码:688281 证券简称:华秦科技

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Table with 3 columns: Item, This Period, and Last Period. Rows include Revenue, Profit, Earnings Per Share, etc.

公司负责人:折生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武鹏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小霞
合并利润表
2022年1-3月
编制单位: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Table with 3 columns: Item, This Period, and Last Period. Rows include Revenue, Profit, Earnings Per Share, etc.

公司负责人:折生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武鹏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小霞
母公司利润表
2022年1-3月
编制单位: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Table with 3 columns: Item, This Period, and Last Period. Rows include Revenue, Profit, Earnings Per Share, etc.

公司负责人:折生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武鹏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小霞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5日

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监事会召开时间:2022年4月15日。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15日以电话、短信及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各位监事，监事会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内容及方式。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就2021年工作内容、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及2022年相关工作的规划，出具了《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1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11,851,977.02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3.68%；实现利润总额266,073,149.97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0.41%；净利润为233,169,473.19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0.61%。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5元(含税)，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6,666,666.68万股，此次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23,333,333.80元(含税)。本年度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送红股在内的其他形式的分配。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兼任董事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2021年度薪酬执行情况暨2022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在公司任内的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2021年度薪酬由工资、奖金和福利补贴组成，按各自所在岗位职务依据公司薪酬标准确定薪酬。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4月25日

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次利润分配:每10股派发人民币3.5元现金(含税)。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公司2021年度拟分配的现金红利金额与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之比低于30%,是基于行业发展情况、公司发展阶段及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综合考虑。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1年12月31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304,919,493.1元,公司2021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233,169,473.19元,经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5元(含税),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6,666,666.68万股,此次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23,333,333.80元(含税),本年度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送红股在内的其他形式的分配。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数额占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10.01%。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的情况说明
公司2021年度拟分配的现金红利金额与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之比低于30%,是基于行业发展情况、公司发展阶段及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综合考虑,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公司主要面向军工行业客户,提供特种功能材料及相关服务,产品主要应用于国防科技工业的军事装备领域。国防军工装备产业需求相对较大,军方作为武器装备的最终需求方,在货款结算时根据自身条件和产品完工进度安排与整机厂等总体单位结算,总体单位再根据自身资金等情况向其配套供应商结算,且客户单位多使用商业承兑汇票与配套供应商进行结算,使得军工行业企业销售回款周期普遍较长。因此,公司应收账款与应收账款余额相对较大,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相对较高,公司需保留较为充足的营运资金,满足日常经营与经营发展的需要。
(二)公司发展战略阶段及自身经营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特种功能材料,包括隐身材料、伪装材料及防护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应用于我国重大国防武器装备如“机、主战坦克、舰船、导弹等”的隐身、地面装甲等项目的伪装和各类装备部件的表面防护。公司产品研发难度大,研制周期长,稳定性、可靠性及保障性要求较高。目前,公司已进入全面快速发展阶段,保障任务重,型号研制项目较多,公司需要投入足够的研发经费与营运资金,以确保公司的技术先进性和军品的高质量交付。
(三)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目前公司发展较为稳定,经营业绩良好,但公司正处于加速提升和发展的成长阶段,需要投入大量资金用于产品研发、平台建设和产能扩充等,考虑目前的生产规划及发展战略,公司需要留足资金应对,为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提供保障。

(四)公司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原因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是在保障公司正常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基于目前的财务状况,充分考虑公司现阶段经营与长期发展需要而做出的审慎决策,本方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稳健发展。
(五)上市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2021年末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转入下一年度,用于研发投入、生产经营和以后年度利润分配,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提高产品竞争力,进一步提升公司行业地位。相关收益水平受宏观经济形势、资产负债率变动、资产利用水平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并结合公司所处发展阶段、经营情况、现金流量等各种因素,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该利润分配预案是在充分考虑公司本年度实际情况,充分考虑公司现阶段经营与长期发展需要的基础上做出的审慎决策,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现金分红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
独立董事一致同意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事项。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该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和未来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88281 证券简称:华秦科技 公告编号:2022-1010

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秦科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会计于2021年11月2日发布的关于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答(以下简称“实施问答”)，而对“会计政策”会计政策、相关会计科目核算和列报进行适当的变更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2021年11月2日,财政部发布的《实施问答》中明确规定,“通常情况下,企业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转移给客户之前,为了履行客户合同而发生的运输活动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相关运输成本应当作为合同履约成本,采用与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时点计入当期损益。该合同履约成本或应当在确认商品或服务收入时结转计入“主营业务成本”或“其他业务成本”科目,并在利润表“营业成本”项目中列报。”
根据上述要求,公司自2021年11月1日起将在商品控制权转移给客户之前,且为履行客户销售合同而发生的运输成本从“销售费用”重分类至“营业成本”。

(二)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本公司执行财政部于2021年11月2日发布的《实施问答》,将为履行客户销售合同而发生的运输成本计入“营业成本”。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各项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变更的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实施问答》具体要求,针对发生在商品控制权转移给客户之前,且为履行销售合同而发生的运输成本,应将其自“销售费用”全部重分类至“营业成本”;与此相关的现金流出,应自“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款项”重分类至“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公司按照上述财政部会计政策的实施问答要求编制2021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前期间的财务报表,与追溯调整前年度的财务报表,报告科目之间重分类影响如下:
单位:元

Table with 3 columns: Item, 2021, and 2022. Rows include Sales Expenses, Operating Expenses, etc.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销售费用”和“营业成本”有影响,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三、专项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会计于2021年11月2日发布的关于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答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本次变更不会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会计于2021年11月2日发布的关于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答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监事会一致同意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事项。
特此公告。
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5日

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